

基层 法律工作者 必读

马成根 主编

JI CENG
FALÜ
GONGZUOZHE
BIDU

知 识 出 版 社

基层法律工作者必读

主 编 马成根

编写人（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成根 张 科 张桂云

孟 钊 徐律枢 顾建中

知 识 出 版 社

基层法律工作者必读

马成根 主编

知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阜成门北大街17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河北省三河县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0 字数251千字

1992年10月第1版 1992年10月第1次印刷

ISBN 7-5015-0832-1/D·17

定价：5.70元

(京)新登字188号

内 容 提 要

本书为基层法律工作者提供了法律法规知识、法律与生活咨询及常用的法律文书格式选样。内容具体，紧密联系实际，通俗易懂，易掌握，便于基层法律工作者在实际工作中查阅、学习。

本书的读者对象为广大乡镇（街道）司法助理员、法律工作者、基层工作管理人员，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厂矿企业人民调解员以及其他人员。不仅可满足以上人员实际工作的需要，也可作为培训这类人员的教材。

编写说明

为了满足广大乡镇（街道）司法助理员、法律工作者、基层工作管理人员，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厂矿企事业人民调解员以及其他人员学习、研究、开展乡镇（街道）法律服务工作和人民调解工作的需要，提高业务素质和服务质量，以适应不断发展的客观需求，我们编写了《基层法律工作者必读》一书。

本书从法律法规知识、法律与生活咨询、基层法律实务文书等着手，力求为基层法律工作者、人民调解员提供针对性、实用性一体的工具书和益友。其针对性是指侧重编写了广大基层法律工作者、人民调解员等在法律服务实践中和调解纷繁复杂的民间纠纷中所迫切需要的法律法规知识，法律服务所涉方方面面事实的咨询，以及普遍实用的基层各类法律文书等；其实用性是指尽可能地从法律法规的具体运用上解答了基层法律服务、调解纠纷的一批实际问题。我们希望此书能够对读者起到“有法可学，有法可用”的作用。

全书共列640个问答，22个文书格式选样。第一部分为“法律法规知识”，将基层法律服务、调解纠纷中需要的实体法、程序法、规章、条例等编写了380个问答，力求通俗易懂，易掌握。第二部分为“法律与生活咨询”，将在基层法律服务、调解纠纷实践中遇到的刑事、民事、经济、行政、公证、律师、乡镇法律服务、人民调解等方面的咨询编写了260个问答。第三部分为“法律文书格式选样”，主要选编了乡镇法律服务业务专用文书格式选样。

我们在编写本书时参阅了不少有关资料，但由于我们水平所

限，加之时间仓促，疏漏和错误之处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九一年三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法律法规知识

一、法学基础理论

- 1、什么是法? (1)
- 2、什么是法律? (1)
- 3、法是如何产生的? (1)
- 4、人类历史上有过几种类型的法? (1)
- 5、法的本质及其作用是什么? (2)
- 6、法的基本特征是什么? (2)
- 7、奴隶制法的特点是什么? (2)
- 8、封建制法的特点是什么? (3)
- 9、资产阶级法的特点是什么? (3)
- 10、资产阶级两大法系及其特点是什么? (3)
- 11、什么是社会主义法? (4)
- 12、社会主义法的特点是什么? (4)
- 13、社会主义法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5)
- 14、社会主义法制定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5)
- 15、如何理解社会主义法与共产党政策的关系? (5)
- 16、社会主义法律的作用主要体现在哪几个方面? (6)
- 17、我国社会主义法适用的主要原则是什么? (6)
- 18、什么是法制? (6)
- 19、什么是社会主义法制? (6)
- 20、什么是社会主义民主? (7)

21、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的关系如何？	(7)
22、健全社会主义民主，加强社会主义法制的意义	
是什么？	(7)
23、什么是法律意识？	(7)
24、什么是法律渊源？	(8)
25、什么是法律规范？	(8)
26、如何理解社会主义法的实施？	(8)
27、如何理解法律规范的效力范围？	(9)
28、什么是法律秩序？	(9)
29、什么是社会主义法律关系的主体、客体及法律	
事实？	(10)
30、社会主义法律关系主体的权利和义务是什么？	(10)
31、我国法律解释的种类及类推适用的条件是什么？	(10)
32、什么是违法行为？	(11)
33、什么是法律责任、法律制裁？	(11)
34、如何理解社会主义法与共产主义道德的关系？	(12)
二、宪法	
35、宪法的地位和作用是怎样的？	(13)
36、我国的根本制度有哪些？	(13)
37、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有哪些？	(13)
38、我国国家机构的活动原则是什么？	(14)
39、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哪些职权？	(14)
40、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行使哪些职权？	(14)
41、国务院行使哪些职权？	(14)
42、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是什么性质的机关？	(14)
三、民法通则	
43、什么是民法通则？	(15)
44、民法通则有哪些主要内容？	(15)

45、公民的民事权利能力是如何规定的？	(15)
46、什么是公民的民事行为能力？	(16)
47、哪些人可作为未成年人和精神病人的监护人？	(16)
48、监护人有哪些职责？	(16)
49、什么是法人？法人应具备哪些条件？	(17)
50、宣告死亡的条件有哪些？其法律后果如何？	(17)
51、什么是宣告失踪？宣告失踪的法律后果如何？	(17)
52、被宣告死亡人后来又出现了怎么办？	(17)
53、民法通则对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有哪些 法律规定？	(18)
54、民法通则对个人合伙有什么法律规定？	(18)
55、对联营承担民事责任有哪些法律规定？	(18)
56、民事法律行为应当具备哪些条件？	(19)
57、民法通则关于代理的种类、形式有哪些规定和 要求？	(19)
58、民法通则对被代理人、代理人如何承担民事责任 做了哪些规定？	(20)
59、公民和法人主要有哪些民事权利？	(21)
60、财产所有权包括什么内容？财产所有人对自己所 有的财产有哪些具体权利？	(21)
61、人身权包括哪些内容？	(21)
62、承担民事责任的主要方式有哪些？	(21)
63、不承担民事责任或者减轻民事责任有几种情况？	(22)
64、民间纠纷、民事案件可通过什么途径解决？	(22)
65、民事诉讼时效有哪些规定？	(22)
66、涉外民事关系的法律适用是如何规定的？适用什 么法律？	(23)

四、民事诉讼法

- 67、人民调解委员会如何进行调解工作? (23)
- 68、一般地域管辖的原则是什么? (24)
- 69、可以在原告住所地法院起诉的案件有哪些? (24)
- 70、遗产继承诉讼案件的管辖法院如何确定? (24)
- 71、人民法院审判民事案件的组织形式有几种? (24)
- 72、诉的种类有哪些? (24)
- 73、什么是反诉? 反诉的条件是什么? (24)
- 74、诉讼代理人分几种? 其诉讼地位和代理权限各是
什么? (25)
- 75、诉讼证据分为几种? (25)
- 76、什么是保全证据、财产保全、先予执行? (25)
- 77、对妨害民事诉讼的强制措施有几种? (26)
- 78、起诉的条件是什么? (26)
- 79、法院调解的性质、特点、效力是怎样的? (26)
- 80、什么是诉讼中止? 诉讼中止的条件是什么? (27)
- 81、什么是诉讼终结? 诉讼终结的条件是什么? (27)
- 82、什么是判决? 什么是裁定? (27)
- 83、什么是上诉? 什么是申诉? (28)
- 84、哪些案件适用特别审判程序? (28)
- 85、上诉的要件有哪些? (28)
- 86、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方式有几种? (28)
- 87、中止执行的条件是什么? (29)
- 88、终结执行的条件是什么? (29)
- 89、民事诉讼法对离婚案件有何特殊规定? (29)

五、继承法

- 90、什么叫遗产? 遗产包括哪些内容? (29)
- 91、继承权丧失的条件有哪些? (30)

- 92、法定继承的范围和顺序有哪些? (30)
- 93、什么是代位继承? 代位继承与转继承有何不同? (31)
- 94、遗嘱的有效条件有哪些? (31)
- 95、遗嘱的形式分为几种? 我国法律对几种遗嘱形式
有什么规定? (31)
- 96、遗嘱继承与遗赠、遗赠扶养协议的区别有哪些? (31)
- 97、被继承人债务的清偿顺序是如何规定的? (32)
- 98、对继父母子女、养父母子女的继承有何法律规定? (33)
- 99、个人承包以及承包的个人收益可否继承? (33)
- 100、互有继承关系的人如在同一事件中死亡, 如何推
定其死亡时间? (33)
- 101、继承从何时开始? 继承的诉讼时效是怎样规定的? (34)
- 102、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遗产继承纠纷对诉讼时效有
何影响? (34)

六、婚姻法

- 103、结婚应具备哪些条件? (34)
- 104、禁止结婚的条件有哪些? (34)
- 105、结婚的法定程序有哪些? 结婚仪式是不是结婚的
法定程序? 办理结婚登记的机关有哪些? (35)
- 106、怎样进行结婚申请? (35)
- 107、我国现行政策对婚约和事实婚姻有何规定? (35)
- 108、如何计算三代以内的旁系血亲? (36)
- 109、我国对夫妻财产的原则性规定是什么? (36)
- 110、什么是非婚生子女? 非婚生子女享有什么样的
权利? (36)
- 111、继子女的法律地位如何? 怎样理解“形成抚养
关系”? (37)
- 112、如何理解与养子女与有关人之间的权利义务? (37)

113、诉讼离婚是否必须经过人民调解组织的调解程序？	(37)
114、离婚有哪些特别规定？	(37)
115、婚姻法对离婚后的子女抚养与生活费、教育费的负担有何规定？	(38)
116、父母与子女的血缘关系可否自行断绝？	(38)
七、经济合同法	
117、什么是经济法律关系？	(39)
118、什么是经济法律关系的主体？	(39)
119、什么是经济法律关系的客体？	(39)
120、什么是经济法律关系的内容？	(39)
121、引起经济法律关系发生、变更和消灭的法律事实有哪些？	(39)
122、经济法律关系监督和保护的主要机构有哪些？它们各具何种职能？	(40)
123、经济法律关系监督和保护中的制裁措施有哪些？其含义各是什么？	(40)
124、经济合同的法律特征有哪些？	(41)
125、订立经济合同要经过哪些程序？	(41)
126、订立经济合同必须符合哪些条件？	(42)
127、如何认定无效经济合同？	(42)
128、哪些机关具有经济合同效力确认权？	(44)
129、怎样处理无效经济合同？	(44)
130、经济合同担保的方式有哪些？其作用是什么？	(45)
131、定金与预付款的区别是什么？	(45)
132、定金的处理办法有哪些？	(45)
133、如何确定定金的数额？	(46)
134、保证涉及哪些法律关系？它的效力和法律责任是	

怎样的？	(46)
135、留置权成立的条件是什么？	(47)
136、经济合同适当履行的具体要求是什么？	(47)
137、领导机关怎样承担违约责任？	(48)
138、违约责任的形式有哪些？	(48)
139、如何合并使用违约金、赔偿金、定金？	(50)
140、免于承担违约责任的条件有哪些？如何适用？	(50)

八、行政诉讼法

141、什么是行政诉讼？	(50)
142、行政诉讼与民事诉讼、刑事诉讼的主要区别是 什么？	(51)
143、什么是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与行政复议的区别有 哪些？	(51)
144、行政诉讼案件必备的条件有哪些？	(52)
145、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有哪些？	(52)
146、行政诉讼法对地域管辖是如何规定的？	(52)
147、人民法院不受理哪些行政诉讼？	(53)
148、提起行政诉讼的期限是如何规定的？	(53)
149、提起行政诉讼的条件有哪些？	(53)
150、妨害行政诉讼的行为有几种？如何处置？	(53)
151、行政案件可否适用调解？	(54)
152、人民法院对行政诉讼一方当事人拒绝履行判决、 裁定的，有哪些强制措施？	(54)
153、行政侵权赔偿的责任由谁来承担？	(54)
154、如何收取行政诉讼费用？	(55)

九、森林法

155、森林法对森林资源以及森林、林木和林地的所有 权和使用权做了哪些规定？	(55)
---	------

156、森林按使用目的划分为哪些类型？	(55)
157、林业建设的方针是什么？	(56)
158、国家对森林资源实行哪些保护性措施？	(56)
159、发生林木、林地权属争议时，应当如何处理？	(56)
160、森林保护的内容有哪些？	(56)
161、采伐森林和林木必须遵守哪些规定？	(57)
162、采伐森林、林木的审核机关有哪些？	(57)
163、盗伐、滥伐森林的法律责任是什么？	(58)

十、土地管理法

164、农村、城市的土地属谁所有？	(58)
165、土地可否承包？土地的使用权可否转让？	(58)
166、土地所有权、使用权争议的解决办法有哪些？	(58)
167、收回土地使用权的情形和程序有哪些？	(59)
168、如何确定征用土地的批准权限？	(59)
169、如何计算和支付土地补偿费及安置补助费？	(59)
170、征用耕地或城市郊区的菜地，用地单位应支付哪	

些费用？ (60)

171、土地的各项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如何使用？	(60)
172、居民住宅用地的法律规定有哪些？	(60)
173、违反土地管理法的处罚有哪些？	(60)
174、对违反土地管理行为的处理、解决方法有哪些？	(60)

十一、民间纠纷处理办法

175、民间纠纷在基层由谁负责处理？	(61)
176、基层人民政府处理民间纠纷的范围是什么？	(61)
177、处理民间纠纷当事人有哪些方式承担民事责任？	(61)
178、基层人民政府处理民间纠纷，当事人还可进行诉	
讼吗？	(62)
179、基层人民政府受理民间范围如何划分？	(62)

- 180、受理民间纠纷有哪些程序和要求？ (62)
- 181、司法助理员处理民间纠纷在什么情况下自行
回避？ (62)
- 182、处理民间纠纷有哪些程序和要求？ (62)
- 183、对于经过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过的纠纷，乡镇政
府如何处理？ (63)
- 184、处理民间纠纷时如何通知当事人到场？ (63)
- 185、基层人民政府作出的处理民间纠纷决定对执行有
什么规定？ (63)
- 186、处理民间纠纷的期限、终止规定是怎样的？ (63)

十二、乡镇法律服务所实务与工作制度

- 187、乡镇法律服务所的服务宗旨是什么？ (64)
- 188、乡镇法律服务所的工作原则是什么？ (64)
- 189、乡镇法律服务所与有关机关、部门的领导、指导、
管理关系如何？ (64)
- 190、乡镇法律服务所业务范围是怎样的？ (64)
- 191、乡镇法律服务所工作人员如何称谓？ (64)
- 192、乡镇法律工作者须具备哪些基本条件？ (64)
- 193、乡镇法律服务所聘用人员可以在哪些人中招聘？ (65)
- 194、乡镇法律服务所服务的收费原则是怎样的？ (65)
- 195、乡镇法律服务所聘用人员的工资及业务建设费用
来源和发展方向是怎样的？ (65)
- 196、目前，乡镇法律服务所的经费管理有哪几种
办法？ (65)
- 197、乡镇法律工作者必须遵守哪些工作纪律？ (65)
- 198、乡镇法律服务所应建立和实行哪些制度？ (65)
- 199、乡镇法律服务所工作的社会效益标准应是
怎样的？ (65)

- 200、乡镇法律服务所办理哪些法律事务? (65)
- 201、乡镇法律服务所办理法律事务的原则要求是
什么? (66)
- 202、乡镇法律服务所办理具体法律事务的一般要求是
什么? (66)
- 203、乡镇法律服务所收取法律服务费用的一般要求是
什么? (66)
- 204、乡镇法律工作者承办法律事务享有哪些权利? (66)
- 205、乡镇法律服务所法律顾问的对象及服务重点是
什么? (67)
- 206、乡镇法律服务所担任法律顾问的种类有哪些? (67)
- 207、乡镇法律服务所如何应聘担任法律顾问? (67)
- 208、法律顾问聘应合同的形式和内容有哪些? (67)
- 209、乡镇法律工作者担任乡镇政府及其行政部门、村
委会法律顾问可办理哪些法律事务? (67)
- 210、乡镇法律工作者担任乡镇企业、事业单位、承包经
营户、个体工商户、个人合伙经济组织以及公
民个人的法律顾问, 可办理哪些法律事务? (68)
- 211、乡镇法律工作者担任法律顾问的权利及其限制是
如何规定的? (68)
- 212、乡镇法律工作者担任法律顾问应建立哪些工作
制度? (69)
- 213、乡镇法律服务所对法律顾问工作应如何管理? (69)
- 214、乡镇法律服务所代理诉讼的案件有哪几类? (69)
- 215、乡镇法律工作者代理诉讼的案件应当具备哪些
条件? (69)
- 216、委托乡镇法律工作者代理诉讼的委托代理合同应
包括哪些内容? (69)

217、诉讼代理的委托人出具的委托书应包括哪些内容和要求？	(69)
218、诉讼代理人如何进行调查？	(70)
219、诉讼代理人在开庭审理前应做哪些准备？	(70)
220、诉讼代理出庭对委托人有怎样的要求？	(70)
221、庭审中，对代理人的一般要求是什么？	(70)
222、法庭调查阶段，代理人的工作内容有哪些？	(70)
223、诉讼代理一审裁判后，代理人应做哪些工作？	(70)
224、诉讼代理二审裁判后，代理人应做哪些工作？	(71)
225、乡镇法律服务所可办理哪些非诉讼法律事务？	(71)
226、乡镇法律工作者办理非诉讼法律事务有哪些形式？	(71)
227、乡镇法律服务所如何出具法律意见书？	(71)
228、乡镇法律工作者协办非诉讼法律事务的内容有哪些？	(71)
229、乡镇法律工作者如何就非诉讼法律事务受托代理参与协商和谈判？	(72)
230、乡镇法律工作者如何就非诉讼法律事务受托代理参与有关机关主持的调解、仲裁活动？	(72)
231、乡镇法律工作者如何就非诉讼法律事务受托代理申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72)
232、乡镇法律工作者受托代理的非诉讼单项经济、民事法律事务的种类有哪些？	(73)
233、乡镇法律工作者办理非诉讼法律事务有哪些方式？	(73)
234、乡镇法律服务所可以主持调解哪些纠纷？	(73)
235、乡镇法律工作者主持调解纠纷的一般要求有哪些？	(74)